

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事务所”）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172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267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651人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业务信息	收入总额	266,287.74万元	
	审计业务收入	254,019.07万元	
	证券业务收入	135,168.13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366家	
	审计收费总额	42,888.06万元	
	涉及主要行业	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	

	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等多个行业。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60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2022年12月31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9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年9月21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投资者起诉乐视网、贾跃亭等公司董事和高管、平安证券、中泰证券、中德证券、利安达有限和利安达特普、华普天健有限和容诚特普、信永中和、金杜律师事务所对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赔偿责任案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华普天健有限和容诚特普会计师事务所共同就2011年3月17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1%范围内(金额约2038万元)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3. 诚信记录

容诚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1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自律处分1次。

10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各1次,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处分各1次;2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次,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3次。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崔永强，2006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0年开始在容诚事务所执业，多年来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审计服务，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曾煌杰，2016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0年开始在容诚事务所执业。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蔡浩，2014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1年开始在容诚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雷赛智能、金富科技、共达电声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容诚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公司2022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80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人民币6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20万元。

预计公司2023年审计费用与2022年基本持平，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来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金额。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本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与该所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为保证能够充分了解选聘会计师事务所胜任能力，确保公平、公正开展会计师事务所

选聘事宜，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制定了《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公司有关部门依照上述规定开展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工作，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了审议选聘文件、监督选聘过程的职责，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审查，认为容诚事务所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担任公司的审计工作，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续聘容诚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根据对容诚事务所相关情况的了解，我们认为容诚事务所具备上市公司审计服务经验，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过程中，能够严格执行相关审计规程，勤勉尽责，坚持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的工作需要。综上，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聘请容诚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容诚事务所具备从事证券业相关业务的资格，且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能够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原则，公允合理地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发表审计意见。综上，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容诚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12 月 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容诚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9日